國立東華大學 108 學年度第1 學期第1次衛生委員會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108年11月27日(週三)10:00

會議地點:學務處會議室(行政大樓2樓214室)

主 席:徐主任委員輝明

出席人員:林副主任委員信鋒(羅組長燕琴代理)、陳副主任委員偉銘、錢執行秘書嘉琳、蔡委員

志宏、許委員健興、許委員冠澤 (劉同學俊良代理)、湯委員運添 (黃主任成永代理)

請假委員:李委員光中、陳委員雯虹、陳委員慧華、 林委員潤華、巴奈・母路委員

列席人員:邱組長翊承、鄭袁組長建中、許組長紹峯(蔡專員麗燕代理)、洪隊長國華、許護理師

嫦雯、吳護理師星穎

記 錄:吳星穎

【會議決議事項】

壹、主席致詞:略

貳、前次會議決議案及指示事項執行情形

【事項1】監測人社一館第三講堂 CO2濃度執行情形 。

環保組許組長報告執行情形:

108 年 7 月~10 月(除暑假外) 持續監測及控管人社一館第三講堂 CO_2 濃度,四次測量 CO_2 濃度 均小於 1,000 ppm,已不至影響師生健康,建請討論是否可以停止監測人社一館第三講堂 CO_2 濃度?

學院	日期/課程/選課人數	量測儀器	量測時間	CO ₂ 濃度 (PF 上課時 間平均 值	E量測值 PM) 八小時 平均值	備註
人 第三講 C100 館 (108 座		無線掛壁桌上兩用 (Model:98136) 無線掛壁桌上兩用 (Model:98136)	08:00 - 16:00 08:00 - 16:00	未排課未排課	523.66 511	1.七、八月未排課 2.CO2 背景值: 9/19:401.2 ppm 10/16:446.9 ppm

2019/9/19(星期 四) 文化地理 (一) 選課人數:85 人	無線掛壁桌上兩用 (Model:98136)	09:00 - 12:00	841.2	573.8	
2019/10/16(星 期三) 華文文學導論 選課人數:64 人	無線掛壁桌上兩用 (Model:98136)	09:00 - 12:00	955.2	523.2	

本次會議決議:目前 CO2 濃度已不至影響師生健康,可停止監測人社一館第三講堂 CO2 濃度。

【事項2】校園聚眾飲酒,影響宿舍區夜間安寧討論一案。

執行情形:

(1) 已張貼「學生宿舍管理規則」第九條第一項第一款「夜間 22:30 以後至隔日 06:00 為管制時段,應遵守學生宿舍生活公約。嚴禁在場所區域干擾睡眠或於宿舍區域喧嘩,影響他人安寧等行為」於各宿舍及餐廳(集賢館和多容館) 吸菸區等學生聚集場所。(2) 已於集賢館與多容館張貼加強禁止夜間聚集喝酒吵鬧、及違規吸菸等標示,也列出檢舉專線。(3) 已由駐衛警夜間加強巡邏並積極勸導、同時校安人員、及學生會值班人員亦積極勸導,但暫未執行「學生宿舍管理規則」所列罰則。(4) 完成集賢館與宿舍間通道加裝自動門 (5)目前衛保組提供酗酒諮詢,但仍未有任何服務個案。(6) 總務處評估在集賢館與宿舍間加裝隔音牆以改善集賢館及周邊宿舍安寧,目前正尋求經費來源及後續招標施工,預計可能需耗費一年多時間才可完成。

因本學期已發生多起學生違反宿舍管理規則,於深夜聚集於集賢館周邊吸菸飲酒及妨礙宿舍區安寧情事發生,宿舍學生甚至與在集賢館聚集學生言語衝突,在隔音牆施作完成前如何改善校園聚眾飲酒吵鬧影響宿舍區安寧情形,請委員將此案於本次會議的議案一合併討論。

參、報告案

衛生保健及職護業務推動執行報告:

- (一)推動健康促進系列活動包含菸害防制、餐飲衛生管理及其他(含捐血活動及骨髓捐贈活動)。
- (二) 職護業務推動報告: 已完成改善勞動部職安署稽查之相關缺失。

肆、議案討論

【議案一】為維護深夜學生宿舍安寧,建議限制廠商販售酒精飲品時段。

方案一:建議 20:00 以後禁止販賣酒精飲品。

方案二: 比照菸品規定,校內禁止販賣酒精飲品。

說明:為維護深夜學生宿舍安寧,及符合「國立東華大學學生宿舍管理規則」之夜間管理時間,於「夜間 10:30 至隔日 06:00 」應管制人群聚集的音量以免干擾住宿生讀書及睡眠,並應加強管理並柔性勸導。本學期開始由駐衛警夜間加強巡邏並積極勸導,同時校安人員及學生會值班人員亦於夜間積極勸導,暫未執行學生宿舍管理規則所列罰則,但期間仍發生多起宿舍學生投訴,甚至與在集賢館聚集學生言語衝突,執行成效並不理想。評估改善方式可從(1)改善硬體設備著手,目前已完成集賢館與宿舍間通道加裝自動門,並正評估在集賢館與宿舍間加裝隔音牆,應可解決問題,但所費不貲,且尋求經費來源及招標施工可能需耗費一年多時間才可完成。(2) 執行學生宿舍管理規則所列罰則,但初次違規仍以柔性勸導為主,但即使是初次違規,住宿同學的安寧仍已被干擾。(3) 限制廠商販賣酒精飲品的時段,因酒精飲品常是聚會的助與物,酒後又常不自覺放大音量,如稍加限制廠商販賣酒精飲品的時段,或可提醒聚會同學原先預計飲用的酒喝完後,就可以結束聚會。(4) 因集賢館學生聚集飲酒及聚會處,鄰近 K 書中心及宿舍,住宿同學投訴最多,故建議集賢館優先辦理加強巡邏勸導並限制販賣酒精飲品時段。

【決議】:

配合「國立東華大學學生宿舍管理規則」之夜間管理時間,規範集賢館商家販售酒精飲品之時段,於「夜間 10:30 至隔日 06:00 不得販售含酒精飲料」。

【議案二】維護本校學生及教職員之健康,提請減少吸菸區案討論

- (一)環境學院及原民學院吸菸區合併
- (二)建議移除及調整學生宿舍吸菸區,以維護宿舍區(包括集賢館與多容館)生活品質及健康 促進,並尊重住宿學生拒吸二手菸權力
 - 1. 移除多容館吸菸區
 - 2. 集賢館吸菸區整併至理工二館吸菸區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臺教綜(五)字第 1080131214 號來文,指定本校為 109 年度菸害防制推廣學校,建議本校減少吸菸區數量以維護校園師生生活品質及健康促進。根據 108 年大專衛保組長會議,教育部林專員專案報告,107 年全國大專校院統計,77 所大學設有吸菸區,數量平均值為 4.21 個。本校目前計有教學區 5 處、宿舍區營業場所(集賢館及多容館) 2 處共計 7 個吸菸區數量高於平均值,提請減少吸菸區一案討論。
- 二、因環境學院與原民院吸菸區緊鄰,且環境學院吸菸區位於學院頂樓,其他有吸菸需求同學或同仁利用性相對來的低,建議環境學院及原民學院吸菸區合併。

【決議】

- 一、 通過環境學院與原住民學院吸菸區合併;請衛保組參照委員建議將吸菸區地點選擇較隱密 性、出入人與車較少地方,並先與環境學院及原住民學院協調先取得共識後,朝向移往東 華會館附近適當地點規劃。
- 二、為符合教育部逐年下降吸菸區數量政策,故本次先通過環境學院與原住民學院之吸菸區合併,營業場所集賢館及多容館2處吸菸區保留,但請評估是否有調整位置之必要性。

伍、臨時動議: 無

陸、散會 11:20